

(4)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项目，供应商应为小型、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（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）；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“乡”聚力量·“创”新未来陕西省乡村旅游产业链建设会议暨2025乡村生活美学创意活动会务执行项目（旅游服务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留坝融媒文化传播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29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.7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 应 商：留坝融媒文化传播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：周雨（签字或盖章）

日 期：2025年09月27日